

# 壶关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壶审管批〔2026〕7号

## 壶关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中节能壶关县乡村振兴 50MW 风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节能山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中节能壶关县乡村振兴 50MW 风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报批申请、长治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关于中节能山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中节能壶关县乡村振兴 50MW 风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估报告》（长环科壶〔2026〕1号）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建设项目审批程序及评估报告意见，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壶关县石坡乡、店上镇、东井岭乡境内。建设内容为安装 8 台单机容量 6.25MW 的风电机组、集电线

路及检修道路等。建设规模为设计总装机容量 50MW，年上网电量 11305 万 kW·h。升压站电磁辐射及外送线路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壶关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为本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411-140427-89-05-836208。项目总投资 2548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3 万元。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所产生的不利生态环境影响可以得到缓解或控制。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必须对照《报告表》内容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 1. 生态保护和恢复措施

##### (1) 风电机组防治区

施工前对该区域进行表土剥离，剥离厚度 30cm，呈棱台形堆放，平台边坡坡脚采用干砌石结合植生袋挡护，施工结束后将底土回填平整，上覆表土。多余土石方回用于平台夯实，严禁就地弃土弃石或随意倾倒。基础开挖产生的表土和底层土方须分类就近堆存，土方临时堆场采取表面拍实处理并在表面遮盖防尘网，四周设编织袋挡土堰挡护。施工结束后平整吊装区，回填表土。选择刺槐与连翘混交栽植，恢复植被 2.7460hm<sup>2</sup>。栽植株行距 2m×3m，采用块状汇交方式，刺槐与连翘配置比例为 5:5。

##### (2) 集电线路防治区

施工前对区域表土进行剥离，剥离厚度 30cm，呈棱台形



堆放。施工结束后将底土回填平整，上覆表土。基础开挖产生的表土和底层土方分类就近堆存，土方临时堆场采取表面拍实处理并遮盖防尘网，四周设编织袋挡土堰挡护。施工结束后回填表土，平整开挖区，塔基施工占用旱地区域进行土地复垦，恢复旱地面积  $0.1094\text{hm}^2$ 。塔基占用林地区域通过撒播草籽的方式进行植被恢复，恢复面积  $0.2794\text{hm}^2$ 。占用其他草地区域通过撒播草籽的方式进行植被恢复，恢复面积  $0.267\text{hm}^2$ 。草种选择本地草种白羊草。

### (3) 施工临建防治区

施工前对区域进行表土剥离，剥离厚度 30cm，呈棱台形堆放，施工结束后将底土回填平整，上覆表土。基础开挖产生的表土和底层土方分类就近堆存，土方临时堆场采取表面拍实处理并遮盖防尘网，四周设编织袋挡土堰挡护。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土地平整，表土回填，通过播撒草籽进行植被恢复，恢复植被  $2400\text{m}^2$ 。草种选择本地草种白羊草。

## 2. 生态红线保护措施

预先划定作业边界，施工前，采用物理围栏或醒目标识（如彩旗、界桩）精确界定吊装平台和塔基临时用地范围，严禁越界施工。严格限定施工时段，合理安排施工计划，避开雨季及野生动物活动敏感期（如繁殖季、迁徙期），最大限度减少对生态系统的干扰。施工材料集中堆放在已划定的临时占地范围内，并采取防冲刷、防流失措施。严控施工范围，实际施工范围不得超过临时用地红线，禁止扩大作业面或增设临时设施。风机施工过程中同步实施截水沟、排水沟、沉沙池等工程，对裸露坡面及堆土及时采用防尘网苫盖，雨

季来临前完成所有裸露地表临时覆盖或植被初步恢复。塔基进行精细化施工，优先选用小型化、模块化机械设备，减少对地表植被和土壤结构的破坏，线路穿越段应采用高跨设计，减少林木砍伐。施工结束后，依据土地复垦与生态修复方案，对临时占地区域进行植被重建与生态修复，重点选用具有水源涵养功能的树种与草灌组合，确保区域水源涵养功能不降低。建立生态监测机制，定期评估水源涵养功能恢复情况，确保不降低区域生态功能。

### **3. 国家二级公益林的补偿措施和恢复措施**

#### **(1) 施工管控与监督**

严格划定施工活动边界，禁止施工车辆及人员随意进入林区，切实保护公益林原生植被不受损伤。同时，组织施工人员开展公益林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强化生态保护意识。全过程委托专业生态监理单位实施监督，对违规行为及时纠正并记录，确保施工行为规范有序。

#### **(2) 永久占用补偿措施**

严格依照林业主管部门要求，及时足额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确保“占一补一”原则落实到位，保障公益林总量不减少、生态功能可持续。

#### **(3) 临时占用林地恢复措施**

施工结束后，按照土地复垦方案开展系统性植被恢复，确保受损林地结构与功能上得到有效恢复，实现公益林生态恢复。

### **4. 噪声防治措施**

制定合理的施工计划，施工场地周围设置围栏，减少建



设期声环境影响，避免在同一地点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避免局部声级过高。设备选型上应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对动力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维修、养护。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要求，加强施工噪声管理，做到预防为主，文明施工，最大程度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同时，限制夜间施工，因工艺特殊情况要求，需在夜间施工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规定，取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其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并公告附近居民。

## **5. 施工期废水防治措施**

### **（1）施工期设备清洗废水及养护废水防治措施**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工地文明施工及环境管理暂行规定》，对施工废水进行妥善处理，严禁施工废水乱排、乱流，做到文明施工。加强管理，严格控制施工范围，土方和物料采用篷布遮盖。运输过程中，运输车辆配备挡板，用苫布遮盖，所有车辆严格在规定的线路上行驶，不得随意驶入施工场地或施工便道以外的区域。使用商用混凝土，所有砂石料考虑外购，不设搅拌站，设置简易排水系统，设置简易沉淀池，产生的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抑尘洒水。

### **（2）生活污水防治措施**

施工临建区设简易沉淀池，生活污水经收集沉淀后回用于施工场地内洒水抑尘，严禁直接排入附近地表水或随意倾倒。施工人员就近租用当地民房，产生的生活污水纳入当地居民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 **7. 废气防治措施**

施工工地 100%设置围挡。工程开挖土方集中堆放，及时回填，减少粉尘影响，土方开挖 100%湿法作业。使用商品混凝土。建筑材料定点堆存，施工现场地面、道路及各扬尘点定时洒水抑尘。装卸渣土严禁凌空抛散。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弃料及其他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设置洗车平台。项目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优先采用新能源汽车，依法使用排放合格的机械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保证设备良好运行。

## **8.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应分别收集堆放，按要求妥善处理。土石方挖填平衡，剩余土石方用于道路平整、绿化覆土。

## **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

### **1. 生态环境防治措施**

运营期间，制定植被管理计划，对风电场范围内的植被现状进行巡查，及时对未成活的区域进行土壤改良和植被补栽，严格管控风电场区域人、畜活动。加强对职工的环境保护教育，提高环保认识，杜绝对各种动物的滥捕、滥猎现象。

### **2.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污水依托树掌风电场 220kV 升压站内已建设的一座  $0.5\text{m}^3/\text{h}$  地埋式生活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和一座  $200\text{m}^3$  的集水池，经处理后用于绿化和道路洒水。生活污水处理工艺采用 A/O 法，处理后水质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消防水质标准。

冬季采暖期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不外排，暂存于  $200\text{m}^3$  集



水池中，采暖期过后回用于道路洒水和绿化浇灌。升压站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选用隔音防震型电机、减噪型变速齿轮箱、减速叶片、低噪声偏航刹车片等组件和设备，采取风机声源消音降噪处理、设置气动减振装置和隔声屏障、提高启动和偏航转桨风速控制、安装噪音智能控制系统、降低风机负荷、强化设备和系统的维护保养等措施，确保满足区域环境质量要求。

###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的地点处置。风机检修废油和废油桶依托树掌风电场 220kV 升压站内已建设的一座 20m<sup>2</sup> 的危废贮存库，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贮存和管理，交有资质单位统一进行处理。

三、项目实施必须与环境保护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并按规定进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四、长治市生态环境局壶关分局负责该项目的环境保护现场监督检查和监督管理工作。

壶关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6 年 1 月 26 日

